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5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为确保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信息,现公司董事会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详细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06月01日(星期三)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05月31日—2016年06月0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06月0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05月31日下午15:00至2016年06月01日下午15:00的期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只股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出席对象:

(1) 截止2016年05月25日(星期三)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山西省稷山县大红楼宾馆会议室

8、股权登记日:2016年05月25日(星期三)

9、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东良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审议<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5、审议《关于审议<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审议<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审议<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不含5%)股份的股东。

议案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件到公司登记。

(2) 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到公司登记。

(3) 异地股东可用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05月30日—2016年05月3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

3、会议登记地点:山西省稷山县大红楼宾馆会议室

信函送达地址:山西省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永东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电话:0359-5662069

传真号码:0359-566209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043205)

联系人:张巍 贺乐斌

电子邮件:zqdh@sxycdh.com

联系电话:0359-5662069

传真:0359-5662095

2、本次会议期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

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特此提示。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会回执

附件三: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3”,投票简称“永东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00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议案 100

议案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关于审议《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

议案4: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400

议案5:关于审议《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500

议案6:关于审议《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议案7:关于审议《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制度》的议案 700

(2)投票表决意见选择项:

对于提案同意投票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投票表决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分议案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5)如果一股东仅对除总议案外的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06月0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客户终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05月31日 15:00至2016年06月01日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阅读指引栏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议案回执

截至 2016年05月2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时,本单位(个人) 持有
股东代码:002753 股票,拟参加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http://wltp.cninfo.com.cn> 指定代理人出席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1、同意;2、反对;3、弃权。

委托人姓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股东账户:

投票时间: 年 月 日

注:1.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委托人对受托人授权的投票方式:由受托人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代为投票。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1、同意;2、反对;3、弃权。

特别说明:

对于所有议案如同意则在表决的“同意”栏打“√”,反对则在表决的“反对”栏打“×”,弃权则在表决的“弃权”栏打“ ”。

投票说明:

注:对于所有议案如同意则在表决的“同意”栏打“√”,反对则在表决的“反对”栏打“×”,弃权则在表决的“弃权”栏打“ ”。

投票表决:

1、投票表决: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